**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闽教办职成〔2018〕10号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省级

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重点建设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局，各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各本科高校继续教育学院：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闽政〔2015〕46号）和《福建省“十三五”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着力打造在全国排得上、叫得响的福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品牌，近年来我厅启动实施了一批省级重点建设项目。现就做好2018年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

**（一）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5〕9号）要求，推动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相衔接，校企育人“双重主体”，学生学徒“双重身份”，明晰学校、企业和学校三方权利义务关系。重点支持技术性、实践性较强的专业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地方政府、规模以上企业、职业院校和行业组织均可申报，请按照我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闽教职成〔2015〕41号）填报申请材料。

**（二）服务产业特色专业群建设项目。**重点支持建设智能制造、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光电、创意设计、养老服务等我省重点发展产业相关领域的专业群；要突出办学特色，原则上不支持行业性职业院校申报与本行业领域无关的专业群。符合条件的，请按照我厅《关于推进职业院校对接产业加强专业群建设的通知》（闽教职成〔2015〕45号）填报申请材料。

**（三）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重点支持建设对接区域产业发展需求、符合学校办学定位的专业群实训基地，鼓励以引企入校、校企一体等方式，吸引优势企业与学校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符合条件的，请按照我厅《关于开展职业院校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的通知》（闽教职成〔2017〕63号）填报申请材料。

**（四）产教融合示范专业点建设项目。**重点支持企业深度参与的专业点建设，将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环节，企业多种方式参与专业的教材开发、教学设计、课程设置、实习实训等，积极推行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符合条件的，请按照我厅《关于推进省级职业院校产教融合示范专业点建设的通知》（闽教职成〔2017〕62号）填报申请材料。

**（五）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及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重点支持在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面向专业布点多、学生数量大、行业企业需求迫切的专业领域，开发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专业教学资源库。符合条件的，请按照我厅《关于组织开展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及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的通知》（闽教职成〔2016〕32号）填报申请材料。

**（六）中高职衔接的专业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开发项目。**重点支持开发农林牧渔、交通运输、机械制造、电子信息、土木建筑、医药卫生等专业大类相关专业的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鼓励由省级行业职业教育指导委员会、行业组织牵头开发。有意愿的，请按照我厅《关于申报第二批中高职衔接专业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开发项目的通知》（闽教职成〔2017〕36号）填报申请材料。

**（七）终身教育建设项目。**贯彻落实《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完善继续教育体系提升继续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闽教职成〔2017〕65号），组织遴选一批继续教育示范学校（教学站点）、社区教育示范基地、社区教育特色品牌等终身教育建设项目。符合条件的，请按照我厅《关于做好福建省终身教育重点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教职成〔2017〕33号）填报申请材料。

二、有关要求

开展省级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重点项目建设，是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加快发展的重要抓手，是安排省级职业教育专项经费的主要依据。各设区市教育局、职业院校要高度重视，组织实施一批校级、市级建设项目，积极培育省级项目。

请各申报单位于5月10日前将上述全部项目的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两份）报送我厅职成处（联系人：林秋彤，联系电话：0591-87091248，地址：福州市鼓屏路162号，邮编350003），电子材料发送至fjzcc@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3月30日

(主动公开)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4月2日印发